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环境 公告编号:2022-025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10月22日、2022年2月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1〕第354号、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115号)(以下简称“《关注函》”)。

公司在收到《关注函》后,高度重视并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开展回复工作。现就回复事项相关工作完成情况说明如下:

一、《关注函》所涉及事项核查进展

1、2021年底,公司配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以下简称“湖北证监局”)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并自查公司相关项目,公司就核查过程中发现的相关问题与相关各方积极沟通并开展整改(公司整改的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1日披露的《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第二节-关于收到《决定书》的情况说明)。

2、在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对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发环境”)换股吸收合并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进行二次修订,并公告了本次重组预案(二次修订稿)(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等相关工作尚未最终完成。目前各项工作正在有序开展和进行,不构成本次重组的实质性障碍,也不存在其他构成本次重组实质性障碍的因素。

3、公司于2022年1月29日披露了《2021年年度业绩预告》,经与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预沟通,本次业绩预告双方不存在分歧。目前已开始对相关项目进行现场核查审计工作。

二、关于收到《决定书》的情况说明

2022年1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的决定》([2022]1号)(以下简称《决定书》),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9日披露的《关于收到湖北证监局责令改正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关于湖北证监局下发的《决定书》中所涉及的相关问题,公司将于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前完成相关核查及整改工作。

三、关于延期回复《关注函》的说明

因《关注函》所涉及内容,与公司项目审计、现场核查等事项相互关联,公司将就核查过程中发现的相关问题与相关各方积极沟通,部分核查工作受疫情应急等因素影响,同时与之相关的核查及问题整改涉及的工作量及相关方范围大,且公司核查材料尚需相关中介机构审核并出具意见,为保障《关注函》的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至2022年3月4日前完成《关注函》的回复工作,关于会计核算不准确的问题及整改情况公司将于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前完成整改。

延期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继续积极推进《关注函》涉及问题的回复工作。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向监管部门报告整改情况,对《关注函》涉及相关内容进行说明,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720 证券简称:新能泰山 公告编号:2022-003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概况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持有的子公司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南京宁华物产有限公司100%股权与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华能”)等股东持有的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进行资产置换,差额部分由一方向另一方以现金方式补足(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将成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预计将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已分别于2021年6月25日、7月9日、7月23日、8月6日、8月20日、9月3日、9月17日、10月9日、10月22日、11月5日、11月19日、12月3日、12月17日、12月28日,2022年1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加快推进本次交易有关事项,正进一步协商优化本次资产重组交易方案,交易相关方尚未签署协议,并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三、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开披露信息,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临2022-014
债券代码:143271 债券简称:17南铝债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872,502.29	2,229,899.26	28.82
营业利润	413,885.74	260,105.60	59.12
利润总额	413,351.84	260,634.50	58.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0,586.59	204,944.80	66.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3,302.28	194,700.69	71.1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8	0.17	64.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7	5.15	3.02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326,931.81	5,601,186.43	1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282,815.92	4,038,512.82	6.05
股本(股)	11,950,481,520	11,950,481,52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58	3.38	5.92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的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72,502.29万元,同比增长28.82%;实现利润总额413,351.84万元,同比增长58.5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0,586.59万元,同比增长66.1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33,302.28万元,同比增长71.19%。

2、报告期的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6,326,931.81万元,较期初增长12.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4,282,815.92万元,较期初增长6.05%。

3、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调整产品结构,高端产品占比持续提高,逐步巩固公司高端制造、精深加工的战略定位。且随着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的深入推进,新能源汽车呈现快速、蓬勃发展势头。得益于下游行业所带来的旺盛市场需求,公司汽车板产品在2021年度产销两旺,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销量突破11万吨,总体盈利增长明显,随着汽车板产销量大幅提升进一步夯实公司的国内汽车板龙头企业地位。

(2)报告期内,公司新建2.1万吨高性能动力电池箔生产线于2021年10月份试产,进一步增加公司高端动力电池箔产品销量,提高对客户的保供能力。

(3)报告期内,铝价较去年同期大幅上涨,公司自有电解铝,受益于铝价上涨,利润增加。

(4)报告期内,氧化铝价格持续上涨,公司印尼一期100万吨氧化铝项目于2021年5月份试产,并于2021年9月份顺利达产,为公司新增利润来源。

(5)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加工产品受市场供需影响,加工费有所上涨,盈利空间得到提升。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为:

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等指标较上年度增幅超过30%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调整,高附加值产品产销量大幅增加,增厚公司业绩,且报告期内公司自有电解铝,受益于铝价上涨,利润增加。具体详见二、(一)3、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可能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 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09 证券简称:维力医疗 公告编号:2022-009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延期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2年2月25日,公司控股股东高博投资(香港)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9,201.9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36%,累计质押公司股份3,050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33.15%,占公司总股本的10.39%。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高博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博投资”)函告,获悉其将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延期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延期质押的基本情况

2019年2月26日,高博投资将持有的公司2,0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袁振,质押期限自2019年2月26日起至2021年2月25日。详见公司2019年2月2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2019-010)。

公司于2020年5月25日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上述质押股份数量变更为2,600万股。

2021年2月26日,高博投资将上述质押给袁振的2,6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进行延期质押,质押期限延至2022年2月25日。详见公司2021年2月27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延期质押的公告》(2021-014)。

近日,经双方协商,高博投资将上述质押给袁振的维力医疗2,6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再次进行延期质押,具体信息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延期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原质押起始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高博投资	是	26,000,000	否	否	2019/2/26	2023/2/25	袁振	28.25%	8.86%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26,000,000	/	/	/	/	/	28.25%	8.86%	/

上述质押股份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高博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延期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延期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高博投资	92,019,200	31.36%	30,500,000	30,500,000	33.15%	10.39%	0	0	0	0
合计	92,019,200	31.36%	30,500,000	30,500,000	33.15%	10.39%	0	0	0	0

三、其他说明

本次股票延期质押不会导致高博投资对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更。高博投资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若公司股价波动到预警线时,高博投资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追加保证金或提前还款等。公司将持续关注高博投资的股权质押风险,并根据实际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03630 证券简称:拉芳家化 公告编号:2022- 015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2年3月13日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2022年2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一致同意选举黄锡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行使监事权利,履行监事义务,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一致。

本次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特此公告。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2月26日

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黄锡章:1982年10月6日出生,大专学历。2007年3月至今在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公司信息部主管,现任人力行政部副经理职务、公司监事。

黄锡章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黄锡章与公司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证券代码:603630 证券简称:拉芳家化 公告编号:2022- 014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3月1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3月14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汕头市龙湖区万吉工业区龙江路13号拉芳大厦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3月14日

至2022年3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拟订第四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薪酬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2.01	选举吴桂谦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张晨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郑清英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张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选举陈雄辞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蔡少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王锦武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4.01	选举林如斌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4.02	选举陈贤鹰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2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2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发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630	拉芳家化	2022/3/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对象及方式: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3、股东可用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2022年3月10日下午16: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登记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传真、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二)登记时间:

凡2022年3月8日交易结束后被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可于2022年3月9日至3月10日(9:00-16:00)工作时间内办理。

(三)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地点:汕头市龙湖区龙江路13号万吉工业区拉芳大厦

邮编:515041

联系人:黄小兰

联系电话:0754-89833339

传真:0754-89833339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2、出席现场表决的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3、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会议登记工作,并届时准时参会。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遵照当日通知。

特此公告。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3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拟订第四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薪酬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吴桂谦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	选举张晨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3	选举郑清英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4	选举张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选举陈雄辞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2	选举蔡少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	选举王锦武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4.01	选举林如斌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4.02	选举陈贤鹰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630 证券简称:拉芳家化 公告编号:2022- 011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2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汕头市龙湖区万吉工业区龙江路1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2月22日以专人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吴桂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同意提名吴桂谦先生、张晨先生、张伟先生、郑清英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陈雄辞先生、蔡少河先生、王锦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将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资格审核,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前仍将履行董事职务,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后,将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与独立董事候选人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进行选举。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上述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拟订第四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进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进度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6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吴桂谦:196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潮阳市恒美影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潮阳市熊猫磁带厂厂长、汕头特区熊猫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熊猫日化用品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汕头市多彩针纺织品有限公司监事、汕头市恒瑞达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经理兼执行董事、广州媛舫健康用品有限公司监事、广东法芭尚化妆品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历任中国洗涤用品工业协会会员、中国香精香料化妆品工业协会副理事长、政协广东省第十届、第十一届委员会委员、汕头市第十届、第十三届和第十四届人大代表、国际潮青联合会荣誉会长、汕头市青年企业家协会名誉会长、广东省工商联总商会执委、汕头市工商联总商会副主席等。现任中国香精香料化妆品工业协会常务理事、中国口腔清洁护理用品工业协会常务理事、中国洗涤用品工业协会常务理事、广东省日化商会常务副会长、汕头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汕头市化妆品行业协会会长、汕头市信用协会常务副会长、广东金洁健康产业有限公司董事、拉芳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1年起创立本公司,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张晨:198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澳洲昆士兰大学金融专业毕业,本科学历。曾任深圳市拉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亿璟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盛浩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等。现任深圳市拉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亿璟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拉芳家化(滁州)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思唯市场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宿迁市百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州蜜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前海像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黛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诚儒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广州肌安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经理、广州乐飞化妆品有限公司经理兼执行董事、海南润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9年起加入本公司,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3、张伟:197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潮阳市审计局审计事务所、众业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起加入本公司,历任财务部经理、财务副总监,现担任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4、郑清英:195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潮阳市熊猫磁带厂副厂长,汕头特区熊猫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汕头市恒瑞达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熊猫日化用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州媛舫健康用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政协汕头市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中国女企业家协会常务理事、广东省女企业家协会常务理事和汕头市女企业家协会常务副会长等。现任汕头市清华高级工商管理企业家联谊会常务副会长,广东金洁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汕头市多彩针纺品有限公司、广东亿泰投资有限公司、汕头市昊骅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汕头市颐乐健康养老产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汕头碧佳健康用品有限公司和福建碧佳健康用品有限公司监事;现担任公司董事。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1、陈雄辞,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财务管理本科学历。曾任广东潮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前海铂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汕头市鑫洋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潮人创新经济促进会秘书长。现任广东易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前海铂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执行董事、广东求实教育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易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广东南都易格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监事。

陈雄辞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陈雄辞与公司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蔡少河,男,1961年4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汕头市非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主任会计师。曾任国营澄海酒厂财务组长,澄海市审计师事务所副所长、所长,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至2019年曾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澄海区政协委员、汕头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雅安正兴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蔡少河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蔡少河与公司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3、王锦武:1969年1月出生,中国